
证券代码：002035

证券简称：华帝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4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改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8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改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经公司总裁潘垣枝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改聘原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吴刚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全面协助总裁开展工作；改聘原副总裁韩伟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均为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关于改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8月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吴刚先生、韩伟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3日

附件：个人简历

吴刚先生：男，1971年出生，经济学硕士，会计师，高级经济师职称。历任海南国泰房地产公司财务部经理、海国投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业务经理、企管部副总经理、香港东湛实业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广东德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山华帝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山市公用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截至公告披露日，吴刚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3,026,0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5%，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且不存在以下情形：①《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⑤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韩伟先生：男，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家乐福中国区家电采购经理，上海世纪华联集团家电采购部部长，广东格兰仕集团空调产品群总裁，德意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营销总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中山市华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山正盟厨卫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公告披露日，韩伟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79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9%，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且不存在以下情形：①《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②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进入措施；③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④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⑤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⑥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